

读书随笔

(修订版)

葉靈鳳

D u s h u 随笔 S u i b i

读书随笔

叶灵凤

(修订版)

I267.1
YLF=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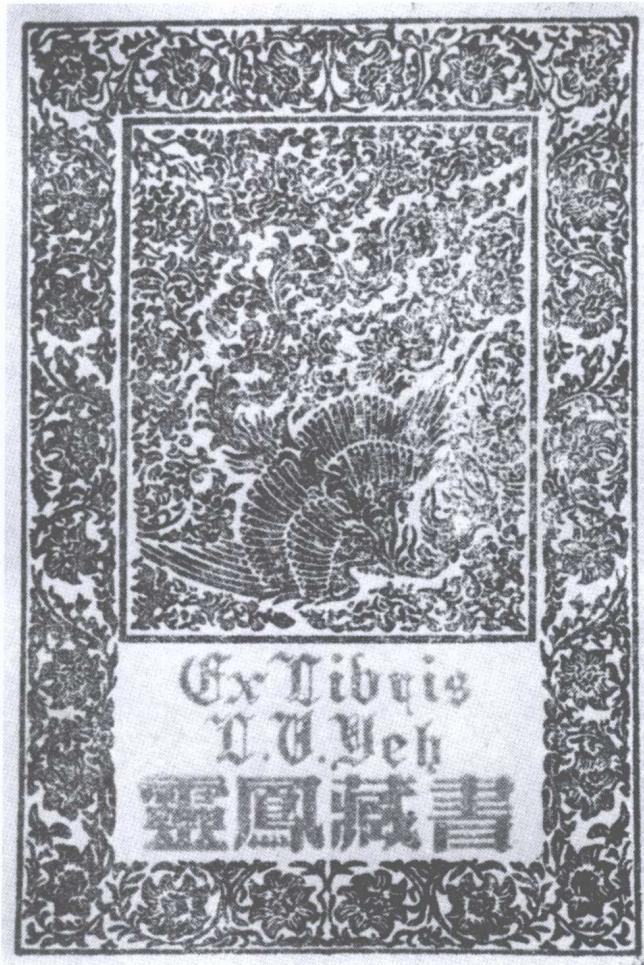


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



葉 穎 列

(1905—1975)



叶灵凤自制藏书票

讀書隨筆

榮靈鳳著



读书随笔

上海杂志工公司出版 一九三六年·上海

文藝隨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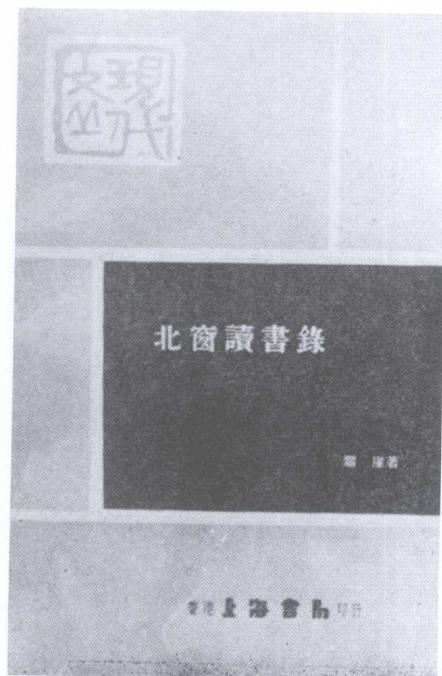


文艺随笔

南苑书屋出版 一九六三年·香港

晚晴杂记

上海书局出版 一九七一年·香港



北窗读书露

上海书局出版 一九七〇年·香港

出版说明

叶灵凤先生的《读书随笔》(三集),我店一九八八年一月出版,共收《读书随笔》、《文艺随笔》、《北窗读书录》、《霜红室随笔》、《晚晴杂记》、《香港书录》、《书鱼闲话》等七部创作集和一部译文,计三百五十六篇。其中,最早的文章写于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,最晚的文章成于七十年代初期,前后近半个世纪。此次出版,从各部选文七十六篇,按内容稍加分类,编为一卷。原有照片、卷首文章及书名均一仍旧贯。

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

目 录

- 1 前记 丝韦
- 5 凤兮，凤兮 沈慰
- 9 叶灵凤的后半生 宗兰

- 17 叔本华的《妇人论》
- 19 《十日谈》、《七日谈》和《五日谈》
- 27 乔叟的《坎特伯雷故事集》
- 29 王尔德《狱中记》的全文
- 34 纪德关于王尔德的回忆
- 37 关于纪德自传
- 40 淮德的《塞尔彭自然史》
- 43 小仲马和他的《茶花女》
- 47 果戈理的《死魂灵》
- 49 法朗士的小说
- 51 毛姆的札记簿
- 53 拉封登的寓言

- 55 布封的《自然史》和毕加索
57 培根的随笔集
59 龚果尔弟兄日记
62 《猎人日记》
64 《罗丽姐》
66 《黑奴吁天录》的故事
69 印度古代的《五卷书》
74 马戛尔尼出使中国日记
76 被禁的书
- 78 谈普洛斯特
81 乔伊斯佳话
83 《性心理研究》作者霭理斯
85 莎士比亚先生
87 诗人小说家爱伦·坡
91 歌德和席勒的友情
96 可爱的童话作家安徒生
101 老毛姆的风趣
103 毛姆等到了这一天
105 想起海明威
107 诗人但丁的机智
110 吸食鸦片的英国作家
117 乔治·桑和萧邦的恋爱史
121 契诃夫故居的纪念博物馆

- 125 作家和友情
127 歌德的一幅画像
130 海涅画像的故事
133 诗人画家布莱克
137 哥庚的《诺亚诺亚》
141 美国老画家肯特的壮举
143 关于比亚兹莱
147 比亚兹莱、王尔德与《黄面志》
- 153 谈宋版书
155 笔记和杂学
157 座右书
161 读《杜工部集》
163 《永乐大典》的佚散经过
167 读延平王户官杨英的《从征实录》
173 张仙槎的《泛槎图》
178 改七芗的《红楼梦人物图》
181 李龙眠的《圣贤图》石刻
185 藏书印的风趣
194 书斋之成长
197 《纸鱼繁昌记》
- 199 西谛的藏书
201 鲁迅捐俸刊印《百喻经》

- 203 达夫先生二三事
- 205 达夫先生的气质
- 207 郁氏弟兄
- 209 乔木之什
- 211 爱书家谢澹如
- 214 记《洪水》和出版部的诞生
- 223 《A11》的故事
- 225 写文章的习惯和时间
- 227 作家们的原稿和字迹
- 229 焚毁、销毁和遗失的原稿
- 234 梵蒂冈的《禁书索引》

附录：译文

- 244 书的敌人
 - 281 爱书狂的病征
 - 287 有名的藏书家
 - 293 书的护持和糟踏
 - 299 不能忘记的损失
 - 307 肚造的艺术
 - 325 人皮装帧
- 332 代跋：书痴 叶灵凤

前记

叶灵凤是画家、作家，也是藏书家。

他是从美术学校出来的，似乎还没有登上画坛就转入了文坛，还来不及真正做一个画家就已经成为作家，老的说法，是画名为文名所掩了。三十年代后期他就不再画画。许多认识他的人都没有见过他的画，除了早年的一二封面设计，他手头也许还藏有当年的一二作品，却总是秘不示人，虽然他这样做并不是“悔其少作”。

作为作家，他很早就写小说，但后来，至少是进入四十年代以后，也就几乎不再写小说，却不是搁笔不写文章，不仅写，还写得很勤，写的多是散文、随笔，而其中绝大多数是读书随笔。

这因为他首先是一位“真正的爱书家和藏书家”，喜欢书也喜欢读书；又因为更是一位作家，这就注定要有大量的读书随笔生产出来了。

爱书家，这一般很少听到的称呼在他笔底下却常常可以看到，猜想他更愿意被人称为爱书家而不是藏书家。

他早年在上海虽藏书万卷，抗日战争中都散失了。定居香港后他又从无到有地买书，藏书，估计不应该少于上海这个“上卷”之数，但他身后家人把藏书送给香港中文大学，整理后说是

六千多册，这个“下卷”的数字倒是有些出人意外的。论时间，这“下卷”的时间是长多了。

遗书未上万，遗文却过百万。

在他一九七五年离开人世的时候，仅仅是遗留下读书随笔之类的文章，就不少于一百万言，包括已出书和未出书的。

在这《读书随笔》中，《读书随笔》、《文艺随笔》、《北窗读书录》和《晚晴杂记》都是有过单行本的。《读书随笔》出版于四十年前的上海。《文艺随笔》和《北窗读书录》分别印行于六十年代初期和末期，《晚晴杂记》是七十年代之初问世的（其中大部分是一般的散文、小品文，碍于体例，本书只选入了和读书有关的文章），它们都是香港的出版物。未结集成册的《霜红室随笔》、《香港书录》、《书鱼闲话》和一些有关的译文，只是在香港的报刊上发表过。总的来看，最早的文章写于二三十年代，最晚的作品成于七十年代初期，前后差不多有半个世纪。它们发表时，除了叶灵凤这个名字外，还用过林丰、叶林丰、任河和霜崖这些笔名。

这些随笔为他自己的话作了证明：读书很杂，古今中外，线装洋装，正经的和“不正经”的书，他都爱读。杂之中，却也自有重点：文学的、美术的和香港的——前两类显出他作家和画家的本色，后一类就正是他下半生生活所在的地方特色。有所读而有所写，就是这里上中下三册几十万字的文章了。

这里有一幅《书痴》，记的是一幅版画：藏书室，四壁都是直接天花板的书，一位白发老者站在高高的梯顶，胁下夹了一本书，两腿之间又夹了一本书，左手拿了一本书在读，右手又伸手从架上抽出一本书，一缕阳光从头顶的天窗上斜斜地射在老人的书上，老人的身上。作者说，他深深地迷恋着这幅画上所表现

的一切，当然也包括那位白发爱书家。而他写这篇文章时，却还是鲁迅先生笔下“唇红齿白”的年轻人呢。

他在这篇短文中说：“读书是件乐事，藏书更是一件乐事。但这种乐趣不是人人可以获得，也不是随时随地可以招来即是的。学问家的读书，抱着‘开卷有益’的野心，估量着书中每一个字的价值而定取舍，这是在购物，而不是读书。版本家的藏书，斤斤较量善版本的格式，藏家印章的有无，他是在收古董，并不是在藏书。至于暴发户和大腹贾，为了装点门面，在旦夕之间便坐拥百城，那更是书的敌人了。”这说得很有意思，不过，他所说的“购物”式的“不是读书”的读书，也还是不可避免的，他自己就在《今年的读书愿望》中说过，时时要看一些本来不想看的书，而被占去了许多时间，不言而喻，其中肯定不少是为了临时“购物”而翻阅的书本，他虽引以为苦，但翻阅而有所得，也还是一定要感到不亦快哉的，这恐怕是不少做学问、写文章的人都有过的感觉吧。

作者在谈到他的书斋生活时说，书斋是有生命的。“书斋的生命是依赖书的本身来维持的。一间不是经常有新书来滋养的书斋，那是藏书楼，是书库，是没有生命的……我的书斋的生命，就经常用新书来维持。这是书斋的生命，也就是我写作的生命了”；“就这样，我就经常在买书，也经常在读书，使我的书斋维持着它的生命，也使得我的写作生活获得新的滋养”，也使得他的读书随笔维持新的增长。他强调要防止书斋空气的沉淀，要保持书斋空气的清新。相信他是完全做到了，这从他的读书随笔也可以感受得到，他的文章，总是清新。

他希望在这有生命的书斋中，有一天能够写得出“较充实的富有新生命的作品”，照我的理解，可能是指比随笔为大的著

作，这就有志未成，不免令人遗憾了。

在《文艺随笔》的后记中作者说，由于写作时间前后相隔十几年，不免有重复或歧异的地方。现在集中在一起的这些文章，前后更是相隔几十年了，这样的情况就更是难免，尽管已经在注意避免。

作家和爱书家，这本书就是一位作家爱书几十年而写下的随笔。充满的不仅是对书的爱，对文艺的爱，对生活的爱，更有对家国的爱。

爱书而爱读书，“读书之乐乐何如？”记得有这样一首诗，而且回还谱成为歌。我们的作者一生是因此乐在其中了。读他的遗文，我们是可以享受到一次又一次直接和间接的读书之乐的，直接的是他这些引人入胜的随笔文章，间接的是他告诉我们的那些古今中外可读之书。

丝 韦
一九八五年十一月

凤兮，凤兮

沈 慰

叶灵凤，当一般认识他的人叫他“先生”时，有些不认识他的人却称他为“女士”。在他工作的地方，不时可以收到寄给“叶灵凤女士”的信件或请柬。这是他晚年常常带着微笑，向人说的。

这当然是可笑的误会。还有不可笑的、更大的误会。

二十年代他就写小说，三十年代他在上海办刊物，抗日战争爆发后，他先到广州，后到香港，一住就是三十多年，直到七十年代中期离开这个世界，都一直没有离开香港（短期的旅行不算）。就是日军占领香港的三年零八个月中，他也没有离开过。因此，就不免有了一些流言。

和他一样，那个时候并没有离开香港的还有诗人戴望舒，不同的只是戴望舒坐过日本军队的牢房，而他没有。就在那样的日子，是他和戴望舒做伴，一起到浅水湾畔，对病死在香港的《生死场》作者、女作家萧红的坟墓，默默凭吊。在这以前，这以后，直到五十年代戴望舒从海角的香港回归北京后，他们一直是好朋友。人们不知道战争年月更多的事实，但举一可以反三。有所为也就往往是有所不为。

说到萧红墓，人们记得，当一九五七年这一孤坟有被铲平而

湮没的危险时，正是他带头和文化界的一些朋友一起，取出骨灰，送去广州，安葬在银河公墓。

在上海和他一起办过《幻洲》，后来长期担负对敌斗争秘密工作和统战工作重任的潘汉年，抗日战争胜利后一回到香港，就和他恢复了联系，而不是弃之如遗。

在潘汉年蒙冤的日子，他也曾不止一次地到北京作过客人，其间包括和阿英的欢晤。

正像早些时的流言站不住，后来加给他的“反动文人”的帽子也是戴不稳的。新版《鲁迅全集》和“文革”前《鲁迅全集》有关他的注文前后不同，也透露了此中消息，有如给这个“反动文人”平了反。

在他晚年写作的许多散文里，是不乏怀乡爱国的篇章的。

这更大的误会是可以澄清的了，只不过可能有些人没有注意到而已。

他的爱国行动还表现于他的爱书（这里的爱书意如爱将），其中之一是嘉庆本的《新安县志》。这个新安和风景秀美的新安江无关，它只是广东旧时的一个县，也就是今天的宝安，却比宝安幅员为大，今天国际性的大城市香港也属于它的范畴（今天名震国内外的深圳就更不用说了）。因此，《新安县志》也就包括了香港志的成分。他收藏有这部书，而且和广州、北京图书馆收藏的版本比较过，据他说，以他手头的这一部最全。内地就只有那两部，而香港却只有他这一部海外孤本。英国人虽然在香港抓了一百多年的统治权，却并没有抓到这样一部和香港有关的地方志。好几次有外国人，以当时的几万元港币（相当于如今的过百万元）的代价，伸手想抓走这部书，他都一一拒绝了，只肯让香港英国官方的图书馆复印一份，作为参考资料。他